

每年入夏，新鲜荔枝就会上市，其中“妃子笑”是最受青睐的一个品种。“妃子笑”也叫落塘蒲、玉荷包，其得名源于杜牧的诗句：“一骑红尘妃子笑，无人知是荔枝来”。唐朝的杨贵妃爱吃荔枝，唐明皇李隆基派人到荔枝产地，采摘下新鲜荔枝后策马飞奔，传至长安。据说如今的“妃子笑”原产于广东，广西、台湾、海南等地均有种植，但唐代杨贵妃吃的荔枝源自哪里？



“妃子笑”究竟源自哪里

唐代荔枝取自四川涪陵
白居易《荔枝图序》记载
“荔枝生巴峡间”

从白居易的《荔枝图序》可以推断出，“妃子笑”源自四川涪陵。《荔枝图序》作于唐元和十五年夏天，当时白居易任南宾太守。因为有很多人没有见过、更没有尝到过荔枝的味道，所以白居易让人画了一幅《荔枝图》，并且写了如下这段文字：荔枝生巴峡间，树形团团如帷盖，叶如桂，华如橘，实如丹，朵如葡萄，核如枇杷，壳如红缯，膜如紫绡，瓤肉莹白如冰雪，浆液甘酸如醴酪……云云。

白居易的这篇序与杜牧的那两句诗孰先孰后？我以为杜诗应该在前。白居易特别指出：荔枝离树后“一日而色变，二日而香变，三日而味变，四五日外色香味尽去矣”，分明是为“一骑红尘妃子笑”作的注解。而“荔枝生巴峡间”，则从侧面透露了运取荔枝的距离。白居易做太守的南宾，也就是“江州司马青衫湿”的江州，为古代巴国的国都，即今天的重庆。

宋朝的苏东坡写过一首《荔枝叹》的七言古诗，诗中有“永元荔枝来交州，天宝岁贡取之涪”之句。前一句说，永元年间，东汉皇帝刘肇吃的荔枝来自交州；唐代天宝年间进贡的荔枝取自涪陵。从这两句诗中我们知道，远途运送荔枝并非是唐明皇的首创，汉朝已有先例。交州，地跨今广东、广西和越南北方。可以想象，历史上从南方运取荔枝的，不会只有汉唐两朝。第二句，则确认了唐朝荔枝取自涪陵。

涪陵在今重庆东南，距离长安城也不近呢。更何况自古“蜀道难、难于上青天”，道路崎岖，山岚瘴气，以致人马僵毙相望于道。苏东坡的诗中说：“十里一置飞尘灰，五里一堠兵

火催。颠坑仆谷相枕藉，知是荔枝龙眼来……宫中美人一破颜，惊尘溅血流千载！”杨贵妃口中那甘酸如醴酪的浆液里，浸透着多少人马的血汗呀！

宋代汴梁种植过荔枝树
《宋史纪事本末》记载
荔枝树曾“越海渡江”到开封

苏东坡所在的宋朝，可能没有给朝廷进贡荔枝的事。可是宋真宗时期，有地方大臣进贡福建龙茶，后又有进贡洛阳牡丹的事。

苏东坡死后，宋徽宗“垂意花石”，蔡京、朱勔等人大肆搜刮各地奇花怪石，集于汴京艮岳。名为“花石纲”。这项工程劳民而伤财，百姓苦不堪言，导致了方腊起义。

搜刮运送到汴梁的奇石有灵璧、太湖、慈溪、武康，花木有福建荔枝、南海椰实。从记载看，这些树可都不是幼苗，而是成年大树。《宋史纪事本末》中说，这些树“越海渡江，毁桥梁、凿城郭而至，植之皆生”——还都种活了。在长江以北的河南开封种活椰子树和荔枝树，这在当时绝不是件容易事。此外，“以健步捷走”快速运送到汴京的还有“异味珍苞”即各种时鲜水果，“虽甚远，数日即达，色香未变也”。这其中，龙眼荔枝之类，是必不可少的。

荔枝“甘酸如醴酪”，虽然味美，如若吃多了后味可能是苦涩的。清代人著的《本草备要》中说，“生荔枝多食则醉。”窃以为醉倒不可怕，“风骨自是倾城殊”的荔枝，恐怕也真能倾城倾国呢。君不见，杨贵妃后来有马嵬坡之变，徽钦二帝遭遇靖康之辱？靖康二年，金兵攻陷汴梁，徽钦二帝当了俘虏，艮岳的奇石花木被辇至燕京。可能那些荔枝树也在被辇运之中，不过由于燕京冬季寒冷，荔枝树都冻死了也未可知。

清代从福建进贡桶栽荔枝树
《清宫档案》记载
乾隆四十七年运来荔枝树60桶

在获取新鲜荔枝的方法上，清代的皇帝比较聪明。从雍正年间开始，福建朝臣将种在木桶里的荔枝树载船北上，四月启程，七月抵达，荔枝刚好成熟。据《清宫档案》记载，雍正十年四月，福建将军阿尔赛进贡荔枝树40桶，共有荔枝326颗，由千总徐伯善押解至京。

物以稀为贵。由于运至京城的荔枝数量有限，内务府遂派专人将树编号管理，逐日记载采摘情况，皇帝自食和赏赐朝臣贵族的荔枝颗数都要详尽记录在案。

比如乾隆四十七年，一次运来荔枝树60桶，挂果473颗。七月初二荔枝成熟，采摘11颗，自落64颗，皇帝自食4颗，其余赏给皇妃、皇子、王公大臣，除裕皇贵妃得到两颗之外，其余每人只得到一颗。13天后，采摘完毕——王公大臣、皇子王妃，每人才得到一颗荔枝，还得感谢圣恩，可见当时的荔枝是多么的金贵。

古典文学名著《红楼梦》里也有两处说到荔枝，但都没有正面描写，很可能曹雪芹也没吃过。一处是第三十七回，袭人找一个缠丝玛瑙的碟子，晴雯答复说，贾宝玉让晴雯给探春去送荔枝，说一定要用这个缠丝玛瑙碟子盛了鲜荔枝才好看。缠丝玛瑙的碟子不会很大，估计只盛了一个鲜荔枝。另一处是第八十三回，贾母身边的丫头回薛姨妈的话，说老太太“谢谢前儿的荔枝”。不知这些荔枝是皇上赏的，还是从南边运来的，总之是比较稀罕。

道光年间，国力渐衰，皇帝下令，不再从福建进贡荔枝。

摘自《北京晚报》

■史海钩沉

“马迹”和“马”没关系

“蛛丝马迹”是个使用率很高的成语，释义为：比喻与事情根源有联系的不明显的线索。很多人望文生义，认为“蛛丝马迹”中的“马迹”是指马的蹄印，甚至连《中国成语大词典》《汉语成语考释词典》都解释为“马”是骑马的马。其实，“蛛丝马迹”中的“马”，与拉车驾辕、四蹄如飞的哺乳动物“马”没有任何关联，而是指一种活动于灶台上的小昆虫。

这种小昆虫，学名“突灶螽”，俗名“灶马”，属直翅目蟋蟀科。其名因地而异，重庆称之为“灶鸡”，杭州称之为“灶壁鸡”，广东地区则称之为“灶虾”。

灶马在我国南北方均有栖息，天暖时栖于野外草石、土隙间，天冷后则栖于灶台之上，以剩菜、饭屑、植物、小型昆虫为食。唐人段成式《酉阳杂俎》卷十七《广动植之二·虫篇》中记载：“灶马，状如促织，稍大，脚长，好穴于灶侧。俗言，灶有马，足食之兆也。”“促织”即蟋蟀，说明灶马体型不大。“灶有马，足食之兆也”，表明在古代，人们习惯上将“灶马”简称为“马”。明代医学家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·虫三》中对灶马也有记载：“灶马，处处有之，穴灶而居。”进一步说明了灶马的生活习性——经常活动于灶台之上。灶马在灶台上爬行之时，常会留下一丝不易察觉的痕迹，这种痕迹便是“马迹”。因它与细微的蜘蛛丝一样让人难以识别，于是人们便将二者等同起来，并称“蛛丝马迹”，用来比喻与事情根源有联系的不明显的线索。

查阅相关书籍，“蛛丝马迹”一词最早出自清人王家贲的《别雅序》一文：“大开通同转假之门，泛滥浩博，几疑天下无字不可通用，而实则蛛丝马迹，原原本本，具在古书。”由于灶马是一种小昆虫，所以“蛛丝马迹”又常写作“蛛丝虫迹”，如清人夏敬渠所著《野叟曝言》七十九回中就有“蛛丝虫迹，屋漏蝙蝠，不即不离，有意无意，其妙如何”之句。

灶马不仅是一种昆虫，还是一味不可多得的中药，据《本草纲目》记载：灶马“干燥全虫性味辛、咸、温，入肺、脾二经，捣碎外敷，可治竹刺入肉，有拔刺消肿之功”。

摘自《光明日报》

版式设计
责任编辑
版式校对
李亚楠
刘博
雅颖

劳动者周末
文摘